**关于举借政府债务情况的说明**

 2018年末，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12045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1045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1000万元。

2018年，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4900万元，主要用于化解大班额、危房改建、“美丽乡村”相关配套建设等项目；再融资债券207.68万元，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。

2018年我区偿还到期债券本金207.68万元，偿还到期债券利息243.3万元。

 截止2018年底，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2045万元，其中一般债券11045万元，专项债券1000万元，严格控制在省财政厅核定的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之内。